

#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锦州版 | 第466期 | 2024年9月1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 濒死的老太太得救了

【明慧网】〔中国大陆来稿〕几年前的一天，姐姐同修到邻村的小集市讲真相，刚到集市口，就看见一个七十岁左右的老太太，行动有些不便，类似脑血栓的症状，半边身体不听使唤，在集市口来回缓慢的走动。于是姐姐上前与她搭话讲真相，那老太太一听是炼法轮功的，马上说：“我知道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是大法师父救了我。”

下面是老太太向姐姐同修讲的自己的经历：

“我前几年出了车祸，当时什么都不知道了，他们把我送进医院。我在医院的ICU里抢救了半个月，那时只剩一口气儿，浑身无知觉，心里明白但是不能说不能动，就象个植物人。后来转入普通病房又住了一个月，还是没有好转，医生每天查床都说让回家准备后事，可是我家人不同意。又住了一段时间还是不见好转，家人只好同意出



院了。

回家后村里人都来看我，一天村里的一个法轮功学员来看我，趴在我耳边告诉我：‘你听到我说话了吗？如果能听到就在心里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她走后我就诚心诚意地在心里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不停地念不停地

念。结果我第二天就睁开了眼睛，身子也能动了，我太高兴了，每天更是不停地念不停地念。然后我能下地了，能靠着炕沿慢慢地走动了。后来还能慢慢蹒跚了，就是半边身不听使唤，嘴歪眼斜说话不太清楚。

过了几天那个法轮功学员又来了，我就向她请了师父的法像和大法书，就这样天天给师父磕头。

在这期间村里还有人来几次叫我信佛，我都把她们打发走了，我说我就信大法。

后来我就想炼功，但联系不上那位学员了。

今天碰到你了太好了，那你快给我说说怎么炼功？从今天开始只要是集市我就在这儿等你，你一定教会我啊！”

现在，这位老太太嘴也不歪了，眼也不斜了，脸色红润身体都正常了，还能骑三轮车卖自家种的菜了。◇

##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心性（道德水准），同时炼五套功法。

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不但可以使人身体健康、道德升华，而且对稳定社会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真善忍”信仰超越种族国界，至今已传遍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吸引不同族裔民众走入修炼。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40多种文字，可在网络上免费下载。

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 图为2018年6月20日，数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国会西草坪上举行集体大炼功，在炼法轮功第五套功法。



# 陷囹圄八年半遭中共摧残 辽宁锦州市苗建国又被绑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苗建国在家中被锦州太和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大薛派出所警察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锦州市看守所。

苗建国，男，一九六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生，今年60岁，家住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原工作单位锦州铁路东车辆段。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后，苗建国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多次被绑架非法拘留、关洗脑班。二零零二年，他被非法劳教三年，二零零八年被非法判刑四年。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苗建国在家中被锦州市凌河区紫禁派出所警察绑架，后来他又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一年半，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日回到家中。

仅一年后，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苗建国又遭锦州太和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大薛派出所警察绑架。目前，他在锦州市看守所遭受迫害。

以下是苗建国一家遭迫害事实简述：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起，苗建国就不断遭单位、街道、社区人员及派出所、公安局警察的



迫害，他多次被关洗脑班。

二零零一年九月七日晚上十一点半，正大派出所和凌河分局一群警察突然闯进他家欲图将他绑架到洗脑班，当时他77岁的老父亲吓得昏死过去，这些人一看老人生命危险才不得不开。

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七日，苗建国在上班时被正大派出所警察绑架到第二看守所非法拘留十二天。他的妻子由于丈夫被绑架迫害，过度惊吓，胎盘早剥，造成八个月的胎儿死亡。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到七月十日，苗建国被软禁在凌河区洗脑班，妻子韦玉琴也被绑架到洗脑班。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苗建国被单位、正大街道主任祖立军、凌河区政法委、凌河公安分局、正大派出所人员绑架到第二看守所，一个月后被劫持到锦州劳教

所非法劳教三年。在劳教期间，他被迫害，因病保外就医。他被迫离家出走。

二零零四年，苗建国又被非法抓进锦州劳教所，并被非法加期两个半月，期间遭受上背铐、绑腿、坐小凳、野蛮灌食、不明药物等酷刑折磨；直到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结束非法劳教。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苗建国被凌河区公安分局刑警队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锦州市第二看守所，八月被凌河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先后被非法关押在锦州南山入监狱、沈阳东陵监狱一监区。在东陵监狱，苗建国被虐待，一切行动都有包夹二十四小时监视，每天到车间出工，晚上要坐小板凳不许走动。

在苗建国被关押期间，他的老母亲因思儿悲愤过度，一年后含恨离世。老父亲也因思儿心切，整日精神恍惚，三年后因车祸身亡。

苗建国因坚持信仰真、善、忍，被中共非法劳教、非法判刑，陷囹圄八年半，在各种酷刑摧残，如今，60岁的苗建国在被绑架。

苗建国被迫害的详细信息，请见《曾遭七年冤狱 锦州法轮功学员苗建国又被绑架》。◇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相关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 在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

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 中国近百位律师为法轮功学员做了上千场无罪辩护，定罪法轮功明显违反了“思想（信仰）不构成犯罪”“法无明文不为罪”的法



律基本原则。

◇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和资料是合法的。◇